

补充协议

甲方：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地址：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荔景北路3号海翔工业园

A-2 栋厂房 301

乙方：深圳市跨越速运有限公司

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后瑞社区深圳机场航站四路汉莎航空园区 B 栋 1 楼-6 楼

甲乙双方于 2024 年 10 月 01 日 签订了《快递服务合同》（以下简称原合同），现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对原合同中的结算周期进行调整，特签订以下补充协议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费结算周期由每个计账周期结束后由原来的本月 26 日至次月 25 日内变更为每个计账周期结束后 本月首日至本月尾日 支付。

二、本补充协议签订后，甲方在履约过程中如不能按时支付，乙方有权单方将服务费的结算方式改为一票一结（即现结）。

三、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，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内容仍以原合同为准。

四、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，协议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乙方：深圳市跨越速运有限公司

2025 年 04 月 27 日

2025 年 04 月 27 日